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REPOR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8 页
---------------------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7〕583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晶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水晶光电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水晶光电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水晶光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水晶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水晶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水晶光电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志维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飞英



二〇一七年三月六日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23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526.92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10元，共计募集资金122,14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098.7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20,046.2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09.1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9,737.1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276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根据《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3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洪家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海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207021229200130928	68,737.12	2,718.77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洪家支行	400069287001	5,000.00	2.78	活期
	400069287001		3,090.00	保本理财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694906916	28,000.00	1,801.61	活期
	694906916		25,000.00	保本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574903030910911	12,000.00	41.28	活期
	574903030910911		12,000.00	保本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海门支行	19955101040018666	6,000.00	5.23	活期
	199551515000000147		3,070.00	定期存款
合 计		119,737.12	47,729.67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根据 2015 年 8 月 3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4,743.78 万元。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 根据 2015 年 8 月 3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二十四次会议和 2016 年 8 月 2 日董事会四届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循环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22,090.00 万元购买了 14 笔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理财产品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收回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资产-华盛 11 号	10,000.00	4.00	2015/8/18	2016/2/17	是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91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	10,000.00	3.00	2016/3/1	2016/5/31	是
中国民生银行民生加银资管民生保腾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3.40	2015/12/10	2016/6/1	是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资产-华盛 19 号	15,000.00	3.35	2015/12/4	2016/6/6	是
招商银行鼎鼎成金 69918 号	12,000.00	4.20	2015/8/7	2016/8/8	是
中国民生银行民生加银资管民生保腾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4.30	2015/9/6	2016/9/6	是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91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	5,000.00	2.80	2016/6/21	2016/9/20	是
中国民生银行招商财富民生 17 号第 5 期 162 天 A 类	5,000.00	3.50	2016/6/22	2016/12/1	是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182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	5,000.00	2.85	2016/6/21	2016/12/20	是
招商银行华润信托-润泽 15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000.00	4.20	2016/9/5	2017/3/5	否
中国民生银行 GS 五矿信托——民生保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016 年第 148 期）（对公）	10,000.00	3.80	2016/6/17	2017/6/19	否
中国民生银行 GS 五矿信托——民生保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016 年第 149 期）（对公）	5,000.00	3.80	2016/6/21	2017/6/21	否
中国银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3,090.00	2.80	2016/8/24	2017/6/30	否
中国民生银行 GS 五矿信托——民生保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016 年第 319 期）（对公）	10,000.00	4.15	2016/9/12	2017/9/12	否
合 计	122,090.00				

2. 根据 2015 年 9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二十六次会议和 2016 年 9 月 7 日董事会四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通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他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的累计实际效益低于承诺的 20%，主要系公司工程施工进度未

达到预期，以及行业技术发展要求公司进一步做好技术储备，公司推迟该项目的实施进度。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六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19,737.1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4,496.50[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4,496.50[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5 年度：38,605.86[注 1]							
			2016 年度：25,890.64[注 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滤光片组立件扩产项目	滤光片组立件扩产项目	38,575.00	38,575.00	29,200.29	38,575.00	38,575.00	29,200.29	9,374.71	部分投产[注 2]
2	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	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	58,570.00	58,570.00	12,704.09	58,570.00	58,570.00	12,704.09	45,865.91	部分投产[注 3]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2,592.12	22,592.12	25,000.00	22,592.12	22,592.12		—

[注 1]：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包含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注 2]：滤光片组立件扩产项目尚未完全投产，主要系公司的工程施工进度未达到预期。

[注 3]：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尚未完全投产，主要系公司工程施工进度未达到预期，以及行业技术发展要求公司进一步做好技术储备，公司推迟该项目的实施进度。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注 1]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注 2]		
1	滤光片组立件扩产项目	101.59%	9,114.00	—	957.29	7,551.12	8,508.41	是[注 4]
2	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	[注 3]	8,120.00	—	579.12	523.11	1,102.23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注 1]：由于公司系分步投产逐步达到设计产能，因此在计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时考虑该因素对设计产能的影响。

[注 2]：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注 3]：蓝宝石长晶及深加工项目分为 80 公斤级蓝宝石晶体、4 英寸 LED 图形化蓝宝石衬底和高端智能手机用蓝宝石窗口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0 公斤级蓝宝石晶体生产线尚未投产，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 英寸 LED 图形化蓝宝石衬底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79.1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高端智能手机用蓝宝石窗口片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13.64%。

[注 4]：滤光片组立件扩产项目按实际投资占募集后承诺投资的比例计算的实际产生效益达到预期效益。